证券代码：920504　　证券简称：博迅生物　　公告编号：2026-080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28 日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中强路 599 号 1 号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视频通讯方式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吕明杰先生主持会议

6.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章孝棠、刘淞廷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8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全体委员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